

##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

( 2024 年度)

项目负责人(签字):

单位(盖章):

项目名称		优抚对象医疗保障经费							
主管部门及代码		[071]六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		实施单位		六安市退役军人事务局			
项目属性		常年项目		项目期		5年			
项目资金 (万元)		中期资金总额:		500.00		年度资金总额:		7.00	
		其中:财政拨款		500.00		其中:财政拨款		0.00	
		其他资金		0.00		其他资金		7.00	
总体目标	中期目标(2024年—2028年)				年度目标				
	通过发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,对符合条件的优抚对象参保缴费、住院和门诊费用进行补助,有效帮助解决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。				通过发放优抚对象医疗补助资金,对符合条件的优抚对象参保缴费、住院和门诊费用进行补助,有效帮助解决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。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	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符合资助参保条件的1至6级残疾军人实际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	≥95%	数量指标	符合资助参保条件的1至6级残疾军人实际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	≥95%		
			符合医疗补助条件、参加基本医疗保险制度但个人医疗费用负担较重的优抚对象中,实际享受医疗补助人数的比例	≥90%		符合医疗补助条件、参加基本医疗保险制度但个人医疗费用负担较重的优抚对象中,实际享受医疗补助人数的比例	≥90%		
		质量指标	经费足额支付率	100%	质量指标	经费足额支付率	100%		
		时效指标	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发放时效性	100%	时效指标	优抚对象医疗补助发放时效性	100%		
		成本指标	人均医疗补助经费	≥1000元/人	成本指标	人均医疗补助经费	≥1000元/人		
	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经济效益指标				
		社会效益指标	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改善情况	有效改善	社会效益指标	优抚对象医疗难问题改善情况	有效改善		
		生态效益指标			生态效益指标				
	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持续保障优抚对象合法权益	持续保障	可持续影响指标	持续保障优抚对象合法权益	持续保障		
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优抚对象满意度(%)	≥90%	满意度指标	优抚对象满意度(%)	≥90%			

项目负责人: